

证券代码:002417 证券简称:深南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1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19年9月18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9月17日-2019年9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7日下午15:00至2019年9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江苏省南通市港闸区江海佳苑19幢18楼公司会议室
4、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11日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主持:公司董事长周世平先生主持。
7、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股份73,687,01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2915%。其中:
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73,663,21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2827%。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3,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88%。
3.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除去上市公司的董、监、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4人,代表股份23,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8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3,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88%。
(三)出席和列席本次会议的其他人员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表决情况如下:
1、补选周玉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73,663,2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7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
周玉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补选曾繁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73,663,2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7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6%。
曾繁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潘继东律师和刘佳律师全程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为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形成结论性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

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持有股份数量.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周世平, 张明华, etc.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16年1月12日,周世平先生承诺未来3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3600万股股份,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2018年1月15日,周世平先生在《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承诺未来12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2019年5月15日,周世平先生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中承诺:本次交易中,自本次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如拟减持深南股份的股份,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执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减持,周世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违反上述承诺。
2、周世平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来源其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股份,本次减持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周世平先生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4、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周世平先生身份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

中邮景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9月19日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管理人, etc. Includes details about the fund and the distribution.

注:1、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19年09月23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注:按照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最多12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50%。基金的收益分配比例以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计算,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以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者为准。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东方阿尔法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东方阿尔法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科创板上市股票是国内依法发行上市,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东方阿尔法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投资科创板股票符合基金合同所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
3、基金管理人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并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
4、基金管理人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面临科创板上市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定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集中的风险、系统性风险、股价波动风险、政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5、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一)退市风险
科创板退市制度较主板更为严格,退市时间更短,退市速度更快;退市情形更多,新增市值低于规定标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或者运作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退市的情形;执行标准更严,明显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仅依靠与主业无关的贸易或者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关联交易维持收入的上市公司可能会被退市;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上市公司退市风险更大。
(二)市场风险
科创板股票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科创板股票市场风险较大。
3.流动性风险

由于科创板股票投资门槛高,整体板块流动性可能弱于A股其他板块,且机构投资者可能在特定阶段对科创板个股形成一致性预期,将会造成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对于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申购中的获配账户,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一定的比例进行锁定,锁定期间获配的基金份额无法进行交易,存在一定程度的流动性风险。
4.投资集中的风险
科创板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标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5.系统性风险
因科创板上市企业均为科技创新成长企业,其商业模式、盈利风险、业绩波动等特征较为相似,基本难以通过分散投资降低投资风险,若股票价格同向波动,将引起基金净值较大波动。
6.股价波动风险
因科创板企业普遍具有技术新、前景不确定、业绩波动大、风险高等特征,市场可比公司较少,传统估值方法可能不适用,发行定价难度较大。科创板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首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第6个交易日开始涨跌幅限制在正负20%以内。因此,导致科创板股票上市后可能存在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
7.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股票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本基金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等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特此公告。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李仆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9月19日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管理人, etc. Includes details about the fund and the change in management.

注:1、2019年7月至2019年9月,历任华润元大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管理、风险控制、稽核、合规等部门,2019年4月至2019年12月,担任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高级研究员;2019年4月至2019年9月担任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部总监,合规部总监;2019年7月至2019年9月担任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
2、李仆先生自2019年9月19日起担任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履行董事长职务。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天弘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9月19日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管理人, etc. Includes details about the fund and the new manager.

注:1、2019年7月-2019年9月,兼任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研究员;2019年4月-2019年9月兼任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研究员,现任天弘策略精选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天弘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弘泰混合基金基金经理、天弘弘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

浙商汇金聚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09月19日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管理人, etc. Includes details about the fund and the distribution.

注: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19年09月23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注:按照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最多12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50%。基金的收益分配比例以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计算,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以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者为准。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19日

浙商汇金聚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09月19日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先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成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19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富通富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海富通富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海富通富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9年9月17日表决通过了《关于海富通富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9年9月18日在《证券时报》和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hftfund.com/)公告了《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富通富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根据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现就本基金转型实施的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正式实施转型日期为2019年10月9日。
二、转型方案实施情况
1.关于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修改
根据《关于海富通富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海富通富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富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分别修改为《海富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并据此编制《海富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上述法律文件已报中国证监会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海富通富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公告》(证监许可[2019]1176号文),修订和更新后的法律文件将于2019年10月9日生效。投资者届时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hf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询海富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2.关于选择期的安排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修改后的《海富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将安排不少于10个工作日选择期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选择,本基金的选择期为2019年9月18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

华泰紫金零钱宝货币基金调整华泰证券渠道申购金额上限的公告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自2019年9月19日起,调整华泰紫金零钱宝货币基金(基金代码004860,以下简称"本基金")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渠道的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则如下:
一、法定节假日(T日)前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例如,某周的周六、周日放假,则为该周的周四,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渠道单笔、单日申购本基金的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含100万元),且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不得超过500万元(含500万元);如超过上述限制,本公司有权拒绝。在此期间,本基金在华泰证券渠道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二、除法定节假日(T日)前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外,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渠道单笔、单日申购本基金的金额不得超过500万元(含500万元),且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不得超过500万元(含500万元);如超过上述限制,本公司有权拒绝。在此期间,本基金在华泰证券渠道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三、法定节假日前本基金若暂停申购,本公司将另行公告,基金状态以暂停申购公告为准。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华泰证券客户服务热线4008895597或登录华泰证券指定平台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承诺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已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